

附件 5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2023 年县（镇）级纪委规范化建设经费

市级项目主管部门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黄文庆

联系电话：0753-5522189

填报日期：2024 年 8 月 22 日

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2023年县（镇）级纪委规范化建设经费150万元，主要用于15个镇（场）办案场所维修、修缮，老旧设备（电脑、打印机、空调等）、老旧办公家具（文件柜、办公桌椅等）的更新和维护，以及办案人员能力提升培训等支出。加强信息网络建设，提升设备配置水平，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2023年2月24日大埔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3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》埔财预[2023]2号文件的批复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。

项目名称：2023年县（镇）级纪委规范化建设经费。

总体绩效目标为：为保障审查工作顺利开展，对15个镇（场）办案场所进行维修、修缮，对老旧设备和办公家具进行更新和维护。下拨15个镇（场）项目经费107万元，资金下拨及时率100%，加强信息网络建设，提升设备配置水平，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，执纪执法规范化水平有效提升，保障审查调查安全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根据大埔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精神（埔财绩[2024]3号），本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，为

保证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，我单位成立了专门绩效评价小组，负责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和实施工作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论

本项目经县财局 2023 年初预算审核通过，绩效目标设置完整合理，保障措施有力，资金落实及时到位、分配合理，资金支出规范，项目实施过程合规，监管执行到位，项目产出和效益达到预期，因此绩效自评分数 98 分。

四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决策分析（该一级指标满分 15 分，自评得分为 15 分）。

1. 项目立项情况（该二级指标满分 12 分，自评得分为 12 分）。

（1）论证决策（该三级指标满分 4 分，自评得分为 4 分）。

2023 年 2 月 24 日大埔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》埔财预[2023]2 号文件的批复。此项得 4 分。

（2）目标设置（该三级指标满分 6 分，自评得分为 6 分）。

本项目的目标设置完整、合理且能够量化衡量。为保障审查工作顺利开展，对 15 个镇（场）办案场所进行维修、修缮，对老旧设备和办公家具进行更新和维护。下拨 15 个镇（场）项目经费 107 万元，资金下拨及时率 100%，加强信息网络建设，提升设备配置水平，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，执纪执法规范化

水平有效提升，保障审查调查安全。此项得 6 分。

(3) 保障措施 (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，自评得分为 2 分)。

本项目通过 2023 年 2 月 24 日大埔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》埔财预[2023]2 号文件的批复。且通过多项制度形成有力保障，项目开展均按制度和财政要求执行，根据要求将收到的经费及时按要求下拨各镇(场)，严格把关，有效提高了财政建设资金的使用效率。此项得 2 分。

2. 资金落实情况 (该二级指标满分 3 分，自评得分为 3 分)。

(1) 资金分配 (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，自评得分为 3 分)。

2023 年县(镇)级纪委规范化建设经费 150 万元主要用于 15 个镇(场)办案场所维修、修缮，老旧设备和办公家具进行更新和维护小计 107 万元，办案人员能力提升培训等费用 43 万元，合计支出 150 万元。合理并及时完成资金分配。此项得 3 分。

(二) 管理分析 (该一级指标满分 25 分，自评得分为 23 分)。

1. 资金管理 (该二级指标满分 15 分，自评得分为 15 分)。

(1) 资金支付 (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，自评得分为 3 分)。

2023 年度财政下达项目经费 150 万元，主要用于支付 15 个镇(场)办案场所维修、修缮，老旧设备和办公家具进行更新和维护费用 107 万元，其中青溪镇 10 万元、大麻镇 6 万元、百侯镇 6 万元、银江镇 9 万元、洲瑞镇 13 万元、茶阳镇 4 万元、三河镇 7 万元、大东镇 6 万元、高陂镇 6 万元、光德镇 7 万元、湖寮镇 4

万元、桃源镇 6 万元、枫朗镇 7 万元、丰溪林场 6 万元、西河镇 10 万元；办案人员能力提升培训等费用 43 万元，合计支出 150 万元，即支付额 150 万元/预算额度 150 万元*100%*3=3 分。此项得 3 分。

(2) 支出规范性（该三级指标满分 12 分，自评得分为 12 分）。

本项目预算未调整，预算执行规范，资金根据会议讨论结果和制度要求执行申请，事项支出合规，资金管理、费用标准、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；会计核算规范，并规范执行政府会计核算制度。此项得 12 分。

2. 事项管理（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，自评得分为 8 分）。

(1) 实施程序（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，自评得分为 5 分）。

本项目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实施。每笔支出均取得合规、完整的单据，各镇（场）均提供资金申请，本单位按资金申请下拨款项，各镇（场）均严格按资金申请用途使用项目资金。做到支付有依据、有审核并合理。此项得分 5 分。

(2) 管理情况（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，自评得分为 3 分）。

本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单位《财务管理制度》、《财政项目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程序，做到专款专用。同时本单位在项目资金支付方面能遵循以下原则：一是遵循每一项支出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；二是实际支付严格遵守审批程序原则。

下拨镇（场）项目经费，未全面取得各镇（场）项目执行进度情况资料。此项得分 3 分。

（三）产出分析（该一级指标满分 30 分，自评得分为 30 分）。

1. 经济性（该二级指标满分 5 分，自评得分为 5 分）。

本项目资金预算为 150 万元，实际支出 150 万元，实际支出未超资金预算且如期完成绩效目标，成本控制较为合理。此项得 5 分。

2. 效率性（该二级指标满分 25 分，自评得分为 25 分）。

下拨 15 个镇（场）项目经费 107 万元，主要用于 15 个镇（场）办案场所维修、修缮，老旧设备和办公家具进行更新和维护，资金下拨及时率 100%，2023 年已全面完成；支付本单位办案人员能力提升培训等经费 43 万元，有效提升办案人员工作能力；加强信息网络建设，提升设备配置水平，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，执纪执法规范化水平有效提升，保障了审查调查安全。此项得 25 分。

（四）效益实现度分析（该一级指标满分 30 分，自评得分为 30 分）。

1. 效果性（该二级指标满分 25 分，自评得分为 25 分）。

资金使用未超出预算，项目实施的成本在合理范围之内。完成 15 个镇（场）办案场所维修、修缮，老旧设备（电脑、打印机、空调等）、老旧办公家具（文件柜、办公桌椅等）的更新和维护后，

加强了信息网络建设,提升了设备配置水平,改善了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,执纪执法规范化水平有效提升,保障审查调查安全,提升了群众满意度。此项得 25 分。

2. 公平性 (该二级指标满分 5 分, 自评得分为 5 分)。

完成 15 个镇(场)办案场所维修、修缮, 老旧设备(电脑、打印机、空调等)、老旧办公家具(文件柜、办公桌椅等)的更新和维护后, 改善了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, 执纪执法规范化水平有效提升, 保障了审查调查安全, 提升了群众满意度; 根据日常的走访交流, 了解到服务对象对我单位的整体工作表示满意。此项得 5 分。

四、主要绩效。

完成了 15 个镇(场)办案场所维修、修缮, 老旧设备(电脑、打印机、空调等)、老旧办公家具(文件柜、办公桌椅等)的更新和维护, 以及办案人员能力提升培训等。加强信息网络建设, 提升设备配置水平, 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, 执纪执法规范化水平有效提升, 保障审查调查安全, 提升了群众满意度。

五、存在问题。

2023 年县(镇)级纪委规范化建设经费下拨各镇(场)后, 未全面取得各镇(场)项目执行进度情况资料。

六、下一步工作计划。

提升办案条件, 加大案件查办力度。聚焦金融、国企、政法、

交通、土地、工程建设、公共资源交易等权力集中、资金密集、资源富集的重点领域，严肃查处政商勾结、贪污侵占、截留挪用等突出问题。同时，充分发挥查办大案要案的惩戒功能和治本功能，重视案件的警示教育作用，深化以案促改、以案促治，推动营造廉洁的社会风气。

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严肃查办民生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，加强对教育、医疗、住房、社保医保、惠民补贴等基层群众普遍关注、影响力大的突出问题的监督力度，深挖背后存在的腐败和作风问题，力争查处一批有影响力的案件。紧盯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乱象和侵害群众利益等问题，用好试点工作成果，推动全县开展“三资”提级监督，规范农村“三资”运行机制，有效破解“三资”底账不清、政策执行不到位、机制不健全、监督不精准等问题。

加强干部队伍能力建设。不断巩固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工作成果，持续强化政治建设。持续深化全员培训工作，注重理论和实践相结合，加强业务培训、案例教学、实战实训，提升纪检监察干部整体素质和实战能力。认真落实好《大埔县镇（场）纪委规范化建设的三年行动计划》，进一步提高镇（场）纪委履职能力。研究制定《派驻（出）机构规范化建设三年行动计划》，着力提高派驻监督质效，努力推动机关、派驻、乡镇纪检监察队伍高质量建设，助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。